

神奇妙的踪迹

◎唐崇怀牧师博士



经文：罗马书 11: 33-36

这段经文的内容，是当神的子民以敬畏的心认识祂时，非常宝贵的陈明。经文中的“踪迹”一词可以由最浅显和字词的意义来认识，即表示事务、工作的痕迹，或曾做过的事留下的脚

踪。中国著名诗人苏东坡曾说：一个人所做过的事，后人若仔细思考，必会在其中发现其人生的脚踪。在神的子民中间，也一则有神的脚踪的故事：有一位神的儿女喜乐的与主同心同行，路程中留下了二人同行的美好脚踪；后来这位神的儿女经历患难、饱经痛苦，力不能胜，在沮丧、眼泪婆娑中蒙胧睡去，醒来时发现路程中只剩下一个人的足印，于是埋怨主在他最困难痛苦时丢弃了他，然而主以笑脸回答：当你最在困难痛苦时沉睡了，于是我将你抱在怀中，艰难的路途中所留下的，是我的足印，因为我永不撇弃你，孤寂的旅途中永远有我的同在。

这故事成为鼓励神子民在面对任何环境时，仍要有坚定的信心与全然的倚靠。

1. 难寻的脚踪

整本圣经在记载人所经历的事上都有神作为的踪迹。保罗说：“他的踪迹何其难寻”，即表示神在历史上所留下的踪迹，不论快或慢都是超过人所能了解、理解的，为此人不必穷究其源，只需在其中享受在神的踪迹中，所赐下的恩福。因为人在时空中所经历的，都有神的完全的预备，为此不论福与祸、平安与患难，只要信靠祂并坚立在祂面前，一切都有神的美善。

2. 佳美的脚踪

“传福音报喜信的人，他们脚踪何等佳

美！”(赛 52:7)，神的儿女在主的工上尽心，每一天都是新的，因为神的信实何其广大。为此就看到所走过的路途不仅都是奇妙的、佳美的、完整的、无差池的，且滴下丰富的脂油。

3. 意外的脚踪

神带领的脚踪或出乎人的意料，但总有祂赐平安与喜乐在其中。当人回想所经历的日子，必感受到神的同在、恩手保护与引导、云柱与火柱的相随。保护以色列人出埃及的主，不此打盹也不睡觉(诗 121:4)，如今祂依然保守属祂的子民，因为大能的上帝永远与我们同在，以致神赐的真实、不变的平安喜乐必在途中相伴。

4. 丰盛盈溢的脚踪

上帝带领的路途是丰盛的、得胜的、福杯满溢的，并可与他人分享同得恩福的。神的儿女数算神恩典时，不仅自己充足中领受，且得胜“有余”。英国的孤儿之父乔治慕勒，在建立孤儿的经费上常有缺乏，生活拮据，但他立志不借债，只向上帝祷告，总经历在最需要时，神感动人及时子，必感受到神的同在、恩手保护与引导、云柱与火柱的相随。保护以色列人出埃及的主，不此打盹也不睡觉(诗 121:4)，如今祂依然保守属祂的子民，因为大能的上帝永远与我们同在，以致神赐的真实、不变的平安喜乐必在途中相伴。

5. 奇妙的脚踪

神的脚踪是人从未想到的奇妙。但也是“奥妙的”，因为是人难以测度，诉说不尽、领受不完

的。任何事奉上帝的人，在每一天、每一步都经历神的带领，故而神的子民应当常存感恩的心，不仅为所得着的谢恩，也在常存感恩的过程中，得着的赐恩的主，并与祂同心、同行。

在神奇妙的作为、奥妙的智慧中，人不需要“测”与“寻”，而应在其中享受。因此神的子民要明白：我们的日子在祂的手中。“这是耶和華所定的日子”，每一个日子都是祂定的，所以我们应当在其中欢喜快乐。以敬爱主的心，将自己的身、心、灵都交与祂，在祂的作为、旨意中，享受神的奇妙、奥妙，因为一切都本于祂、倚靠祂，归于祂，最后将荣耀归给祂，直到永远。



信仰反思

太太阿、我现在劝你、我们大家要彼此相爱。这并不是我写一条新命令给你、乃是我们从起初所受的命令。(约二 1:5)

文学大师爱默生有句名言：家庭是父亲的王国，母亲的世界，儿童的乐园。一个家庭欢乐积极的气氛，主要是由父母亲手缔造。在每个圆满的日子里，都包含一家人的努力。愿你走出家门，天地辽阔，回到家中，灯火可亲。

好生气的人、不可与他结交。暴怒的人、不可与他来往。(箴 22:24)

有情绪是正常的，但是要：忿而不怒，忧而不惧，悦而不喜。愤怒而不至于失控，忧愁而不陷入内耗，喜悦而不得得意忘形。情绪适度，不越界，不放纵，才不至于伤人伤己。

脱离该隐路线

◎于中旻

耶和華说：“你作了什么事呢？…现在你必从这地受咒诅。你种地，地不再给你效力；你必流离飘荡在地上。”该隐对耶和華说：“我的刑罚太重，过于我所能当的。…凡遇见我的必杀我。”(创世记 4:10-14)

世界上的第一名刑事罪犯，并未成为英雄，罪使人成为懦夫！该隐的行为，为罪立下典型：敢作不敢当，先是砌词支吾，继则要求减刑，不究罪源，但求改善待遇。今天的社会，也循此轨迹：对罪犯仁慈，免除死刑已成为风气，表示尊重“人权”；理由为：人不是神，难免有错失误差；人不是神，既杀后不能使死人复活。

至于作领袖的英雄人物，杀人不必偿命，甚至在私人日记也加修饰，混灭纪录；有的在得势时，报纸表扬其能多杀有案，如：日寇侵华战争即为其一；落败之后，就厚颜否认，掩饰否认之不能，就狡辩以求脱罪或减罪。懦夫！

该隐在全知的神面前，没有想到永恒的问题，没有认罪求恕，只考虑自己的安全。这个用兄弟的血，写下人类历史上第一丑恶罪行的，认识了死亡，怕自己失去神的庇护，会被别人杀死。“耶和華对他说：‘凡杀该隐的，必遭报七倍。’耶和華就给该隐立一个记号，免得人遇见他就杀他。”(创世记 4:15)有人以为那是十字架的记号。其实，不仅那时还没有十字架，而且该隐也不适合于得赦罪的平安。

犯罪动机

人类第一凶杀案，是宗教性凶杀。在伊甸园东，亚当生兄弟二人，一个业畜牧，另一个务农；同把劳力所得，献在祭坛上。“耶和華看中了亚伯

和他的供物，只是看中中该隐和他的供物；该隐就大大的发怒，变了脸色…该隐起来打他兄弟亚伯，把他杀了。”(创世记 4:4-8)想想看，那时还没有铜铁利器，更没有有效力强大的火器，发怒的哥哥，方便的是顺手就地抄起一块石头，先是打兄弟，继而致死。

人类第一凶杀案起因于嫉妒。嫉妒是最卑鄙的罪。骄傲是自己有，或自以为有；嫉妒是因别人有，更坏而愚昧的，嫉妒是专门对付自己亲近的人。扫罗王时，以色列大败非利士人，大卫诛杀其大将歌利亚后，因为庆祝凯旋，全国“欢欢喜喜，打鼓击磬，歌唱跳舞，迎接扫罗王”，一切都不错；只是一件大错：众妇女舞蹈唱和说：“扫罗杀死千千，大卫杀死万万。”(撒母耳记上 18:1-9)这可不不得了！而且扫罗的儿子约拿单，与大卫英雄相惜，彼此结了盟；扫罗把女儿给大卫为妻，女儿又爱大卫。这一切都不错。正该家国燮和，世代兴隆。可是扫罗嫉妒大卫，疏远他，排斥他，整天筹画着杀女婿，自坏长城，至终搞得破家失国。

英国清教徒的诗人弥尔顿(John Milton, 1608-1674)，以为嫉妒常是引起凶杀的起因，所以在他的名世杰作失乐园(Paradise Lost)，把撒但的堕落，归因于嫉妒。不过，圣经并没有正式讲明，那只是出于好奇的推想。其他教会先贤，则以为因“骄傲”才叫天使变为魔鬼；圣奥古斯丁就是持此说者之一，至今仍然盛行不衰。所根据的经文：

明亮的星，早晨之子啊！你何竟从天坠落？…你心里曾说：“我要升到天上，我要高举我的宝座在众星以上；我要坐在聚会

的山上，在北方的极处；我要升到高云之上，我要与至上者同等。”然而你必坠落阴间，到坑中极深之处。(以赛亚书 14:12-15)

“五我”之歌，是传统“定罪”撒但的主要根据；以色列人出埃及，追赶的法老军队被红海淹没，得胜的以色列人，走干地过了红海，唱神仆“摩西的歌”，其中叙述法老的“五我”宣言，也被引为撒但精神(出埃及记 15:9)的夸言。后来有文辞华美的以西结先知的“推罗王哀歌”叙述：

你无所不备，智慧充足，全然美丽。你曾在伊甸园的园中…都是你受造之日预备齐全的。你是那受膏遮掩约柜的基路伯，我将你安置在神的圣山上；你在发光如火的宝石中间往来。你从受造之日所行的都完全，后来在你中间又察出不义。因你贸易很多，就被强暴的事充满，以致犯罪；所以我因你亵渎圣地，就从神的山驱逐你。遮掩约柜的基路伯啊！我已将你从发光如火的宝石中除灭。你因美丽，心中高傲；又因荣光，败坏智慧；我已将你摔倒在地，使你倒在君王面前，好叫他们目睹眼见。…(以西结书 28:12-19)

这高度诗意的语言，特别是“高傲”等类的词句，被以为适合解释撒但的成因。当然，倒果为因，解释任何历史事件，都是非常容易的；但未必充分考虑到其正确性。可惜，撒但堕落是既成事实。先知说预言，是受圣灵的感动，预先说到将来的事，并警告劝勉当时的世人。撒但堕落既不是将来的事，就不属于预言范围。不过，撒但的邪灵运行在世人心中，“私欲既怀了胎，就生出罪来；罪既怀了成，就生出死来。”(雅各书 1:15)骄傲和嫉妒，正是一对孪生姊妹。

罪从一人入了世界。该隐是恶人，先已不得神喜悦。不是因为作恶事成为恶人，是恶人才作恶事。“恶事出于恶人。”(撒母耳记上 24:13)

不敢面对真理

耶和華对该隐说：“你兄弟亚伯在哪里？”他说：“我不知道！我岂是看守我兄弟的吗？”(创世记 4:9)

神用一个问题，提醒他自己反省，不曾直接指斥他，给他留下自己认罪悔改的机会，看他是否知罪悔改。该隐说了谎言。当然知道，却说：“不知道”。他表示自己不在场。兄弟失踪。我岂有看守责任？这只承认：“不作为”罪。全然没有承认“作为”罪的意思。“你兄弟亚伯在哪里？”的意义是：“你把你兄弟怎么了？”全能的神明知故问；该隐还以为神不知道自己的作为，开始托辞逃避；他不想，或不能明白神言语的实意。

无论如何，神严肃看待凶杀的罪：“流你们血，害你们命的，无论是兽，是人，我必讨他的罪，就是向各人的弟兄也是如此。凡流人血的，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；因为神造人是照自己的形像造的。”(创世记 9:5,6)可是凶杀并没有从历史的进程消失。

耶稣与祂当时的犹太人交谈，指出穷根究底的问题：“你们为什么不明白我的话呢？无非是因你们不能听我的话。你们是由于你们的父魔鬼；你们父的私欲，你们偏要行。他从起初是杀人的，不守真理，因他心里没有真理。他说谎是出于自己；因他本来是说谎的，也是说谎之人的父。”(约翰福音 8:43,44)

“父”，是指生命来源，也指权威和管制。该隐的父亲虽然是亚当，但他受魔鬼管制支配，成为魔鬼的工具，成为魔鬼的儿



子。耶稣对犹太人说他们父的私欲，“他从起初是杀人的…他本来是说谎的”。在圣经中查有实据的纪录，并不是魔鬼自己行凶，自己说谎，是他在该隐里面，指使该隐行凶，说谎。该隐传承亚当的罪，生而成为罪的奴仆。

随着人类堕落文化的发展，说谎和凶杀二者相辅，变本加厉。希特勒和纳粹恶徒，制造种族纯化的谎言，企图屠杀消灭犹太人；日本人制造谎言，施行残暴屠杀中国人；近则更有以民主人权迷惑世界的美国，不实(布什)总统，制造谎言，残暴屠杀伊拉克人！

爱的真宗教

论到假师傅的党类：“他们有祸了！因为走了该隐的道路，又为利往巴兰的错谬里直奔，并在可拉的背叛中灭亡了。”(犹大书:11)由妒生恨，而至凶杀；因贪财而作淫邪的教导；并骄傲自大，生出背叛分裂。这仍然是教会常面临的问题，是“敌基督者”工作的路线。因此，爱心的使徒特别指出：“我们应当彼此相爱，这就是你们从起初所听见的命令。不可像该隐，他是属那恶者，杀了他的兄弟。为什么杀了他呢？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，兄弟的行为是善的。”(约翰壹书 3:11,12)

耶稣基督指示真的宗教是爱：

“你们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说：‘不可杀人’；又说：‘凡杀人的难免受审判。’只是我告诉你们：凡向弟兄动怒的难免受审判…所以你在祭坛上献礼物时，若想起弟兄向你

怀怨，就把礼物留在坛前，先去同弟兄和好，然后来献礼物。”(马太福音 5:21-24)

祭坛平安祭，就是团契祭(见利未记 7:11-21)；若对弟兄怀怨，岂不是像该隐的情形吗？该隐就是因献祭的事，构成凶杀的动因。心怀杀机，哪里会有神面前的平安？所以要先寻求同弟兄和睦。

从奴仆到自由

主耶稣为了使人得恩典，必须指出人实际的情形。虽然人讳疾忌医，不愿意谈起自己的毛病，对于自己灵里的毛病，宁愿隐藏起来。使徒保罗指出人实际的情形，是为罪所奴役，没有不犯罪的自由。

岂不晓得你们献上自己作奴仆，顺从谁，就作谁的奴仆吗？或作罪的奴仆，以至于死；或作顺命的奴仆，以至于成义。感谢神！因为你们虽然作罪的奴仆，现今却从心里顺服了所传给你们道理的模范。你们既从罪得了释放，就作了义的奴仆…现今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，作了神的奴仆，就有成圣的果子，那结局就是永生。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；惟有神的恩赐，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，乃是永生。(罗马书 6:16-18, 22, 23)

蒙主恩典，重生得救，因信称义的人，完全没有必要继续作罪奴，是蒙主救赎解放的自由人。祝能脱离旧人的行为，不走该隐的路线；以诚破伪，靠神的恩赐，不随从私欲，顺从圣灵，结出义的果子，表明永远的生命，行永生的道路。来源：翼报